

广东省梅州市农业农村局

梅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公布 2024 年度取消 官方兽医资格人员名单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、平远县农业农村和水务局，梅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》《动物检疫管理办法》和《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官方兽医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农农办〔2023〕89号）的具体规定，经市农业农村局审核，网上公示无异议，现取消刘英伟等 13 人官方兽医资格（详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2024 年梅州市取消官方兽医资格人员名单（第二批）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